

2019 年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2019 年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2019 年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部门整体 绩效管理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的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卫生健康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规划，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我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 协调推进我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我区深化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落实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

3. 制定并组织我区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4.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5. 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的行业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我区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落实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负责我区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指导行业信访维稳工作。

6. 负责拟订我区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协调落实相关政策，

推动中医药强区建设。

7. 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物政策，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8. 组织落实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9. 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我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10. 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我区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11. 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交流合作与援外工作。

12. 负责拟订并协调落实区域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和政策，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13. 负责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我区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4.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区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花都、卫生强区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向边远地区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

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推行全过程监管，强化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五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部门决算为单位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2019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29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8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9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1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0.00
七、其他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187.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5	2791.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53. 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0. 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7	0. 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8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3297. 51	本年支出合计	49	3031. 55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50.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1	316.91
总计	26	3348.46	总计	52	3348.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97.51	329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42	187.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42	187.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9.69	8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0	6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4	3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80.73	3080.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53.08	115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924.45	924.4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97.51	3297.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 事务支出	228.63	228.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94.73	1394.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 机构支出	1391.73	1391.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5.56	85.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3.17	73.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12.39	12.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3.66	2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5.68	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	17.98	17.98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297. 51	3297. 5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3	医疗救助	423. 71	423. 7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423. 71	423. 7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 35	29. 3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 35	29. 3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 35	29. 35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31.55	2837.52	194.0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42	187.4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42	187.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89.69	89.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0	67.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30.24	30.2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1.02	2596.99	194.03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52.88	1152.88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924.45	924.45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31.55	2837.52	194.03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28.43	228.43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86.36	1353.02	33.34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8.96	0.00	8.96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377.40	1353.02	24.38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77.85	73.12	4.73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3.17	73.12	0.05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4.68	0.00	4.68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02	17.98	0.04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04	0.00	0.04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98	17.98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31.55	2837.52	194.03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155.91	0.00	155.91	0.00	0.00	0.00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55.91	0.00	155.9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11	53.1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11	53.11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3.11	53.1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297.5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87.42	187.4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2791.02	2791.0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3.11	53.1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支出	48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	3297.51	本年支出合计	50	3031.55	3031.5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50.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	316.91	316.91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	50.96		52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3			
总计	27	3348.46	总计	54	3348.46	3348.4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31.55	2837.52	194.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42	187.4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7.42	187.42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9.69	89.6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0	67.5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4	30.2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1.02	2596.99	194.0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152.88	1152.88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924.45	924.45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28.43	228.43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386.36	1353.02	33.3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8.96	0.00	8.9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031.55	2837.52	194.03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377.40	1353.02	24.38
21004	公共卫生	77.85	73.12	4.7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73.17	73.12	0.05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专项	4.68	0.00	4.6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8.02	17.98	0.04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04	0.00	0.04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98	17.98	0.00
21013	医疗救助	155.91	0.00	155.91
2101399	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155.91	0.00	155.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11	53.1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11	53.11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3.11	53.1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57.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5.63
30101	基本工资	177.18	30201	办公费	4.23
30102	津贴补贴	320.83	30202	印刷费	0.71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3.17
30107	绩效工资	599.48	30205	水费	1.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50	30206	电费	13.5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4	30207	邮电费	1.6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2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7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6	30211	差旅费	7.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2.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6.83	30213	维修(护)费	7.6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26.60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 41	30215	会议费	0. 00
30301	离休费	0. 00	30216	培训费	3. 93
30302	退休费	157. 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00
30303	退职（役）费	0.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61. 63
30304	抚恤金	0. 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00
30305	生活补助	0. 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00
30306	救济费	0. 00	30226	劳务费	0.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70
30308	助学金	0. 00	30228	工会经费	14. 09
30309	奖励金	96. 65	30229	福利费	11. 07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7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4. 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 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811.89		公用经费合计	1025.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59	0.00	8.95	0.00	8.95	2.64	2.17	0.00	2.17	0.00	2.1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表 9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财政专户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1588.36	1588.36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75	2.75	0.00
卫生健康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75	2.75	0.00
预防接种劳务费	2.75	2.75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24	1.24	0.00
利息收入	1.24	1.24	0.00
其他利息收入	1.24	1.24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1584.38	1584.38	0.00
其他收入	1584.38	1584.38	0.00
其他收入	1584.38	1584.38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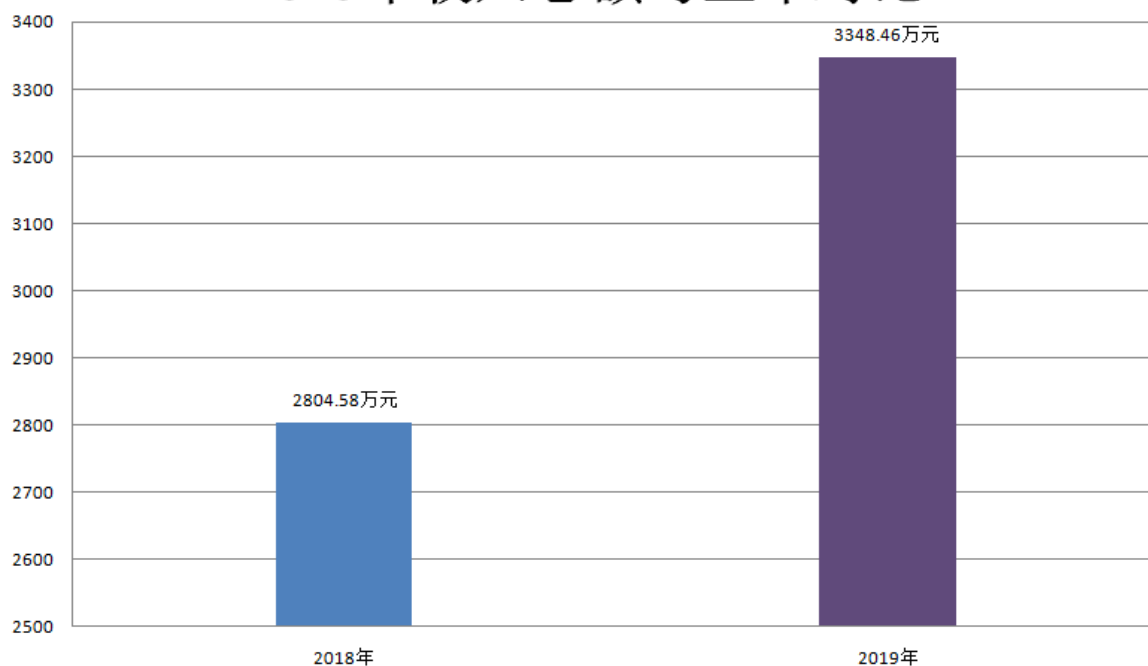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非税收入征缴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2019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3348.46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43.88 万元，增长 19.39%。主要是 2019 年我院新建吸毒病残人员病区，相应增加专项经费，导致收入支出较 2018 年有所增长。

2019 年收入总额与上年对比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2019 年度总收入 3348.4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297.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97.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14.45 万元，增长 18.49%，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政策及人员变动情况追加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2019 年度总支出 3348.4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031.5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837.5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1.58 万元，增长 5.64%，主要变动情况：根据政策及人员变动情况追加资金。

2. 项目支出 194.0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2.37 万元，增长 275.59%，主要变动情况：2019 年我院新建吸毒病残人员病区，相应增加专项经费，导致收入支出较 2018 年有所增长。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297.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97.5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14.45 万元，增长 18.49%；主要变动情况：2019 年我院新建吸毒病残人员病区，相应增加专项经费，导致收入支出较 2018 年有所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031.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31.5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097.27 万元，增长 56.73%，主要变动情况：2019 年 8 月新建吸毒病残人员病区，导致比年初预算有所增长；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分功能科目看，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89.69 万元，占 2.96%，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慰问金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7.50 万元，占 2.23%，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养老缴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0.24 万元，占 1.00%，主要用于职工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924.45 万元，占 30.49%，主要用于工资福利待遇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

康管理事务（项）228.43 万元，占 7.54%，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和其他公用经费支出（含办公费、水费、电费、专用材料支出等）；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8.96 万元，占 0.30%，主要用于其他公用经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1377.40 万元，占 45.44%，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公用经费支出和计划生育管理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73.17 万元，占 2.41%，主要用于绩效工资和其他公用经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4.68 万元，占 0.15%，主要用于农村妇女乳腺癌宫颈癌项目、慢性病筛查、艾滋病防治和六龄窝沟封闭项目等重大公共卫生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服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0.04 万元，占 0.001%；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服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17.98 万元，占 0.59%，主要用于计划生育管理支出；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155.91 万元，占 5.14%，主要用于病残吸毒人员病区建设；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53.11 万元，占 1.75%，主要用于购房补贴。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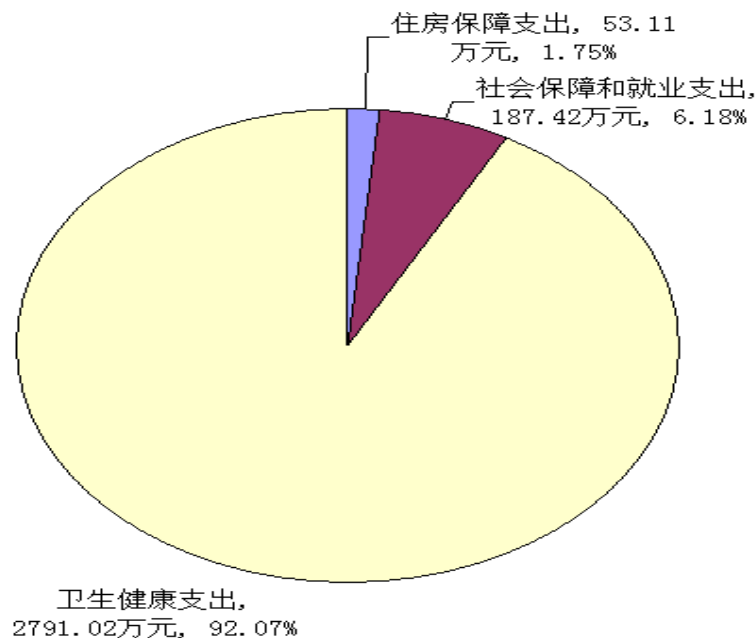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31.5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3.95 万元，增长 10.74%。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新建病残吸毒人员病区，支出相应增加；二是根据政策及人员变动情况追加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87.42 万元，占 6.18%；卫生健康支出（类）2791.02 万元，占 92.07%；住房保障支出（类）53.11 万元，占 1.75%。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934.28 万元，支出决算 3031.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73%。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89.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增减人员补助资金及项目功能分类口径调整，本单位按实际据实安排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67.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4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增减人员补助资金及项目功能分类口径调整，本单位按实际据实安排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30.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调整预算为机关事业单位职工缴纳职业年金。

（4）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924.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7.6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追加人员补助资金及项目功能

分类口径调整，本单位按实际据实安排支出。

（5）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228.4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6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项目功能分类，本单位按实际据实安排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支出 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经费支出乡镇卫生院运行补助。

（7）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支出 1377.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2.5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上年结转经费支出乡镇卫生院运行补助。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 7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5.35%。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支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

（9）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支出 4.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支出两癌筛查项目补助、艾滋病防治、六龄窝沟封闭及其他重大公共卫生专项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

务（项）支出 0.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7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支出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经费。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 17.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预决算没有差异。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其他医疗救助支出（项）支出 155.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使用本级追加安排的病残吸毒人员收治病区筹建专项资金。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53.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功能分类科目，按照购房补贴政策据实支付。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2837.5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671.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3.29%。主要原因：根据政策及人员变动情况追加资金。

其中，人员经费 1811.89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557.4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41 万元；公用经费 1025.63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5.63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与 2018 年决算对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增长 5.64%。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 增长--%（上年决算基数为 0，不可比）；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花侨卫生院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17 万元，完成预算 11.59 万元的 18.7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17 万元，完成预算 8.95 万元的 24.25%；公务接待费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2.64 万元的 0%。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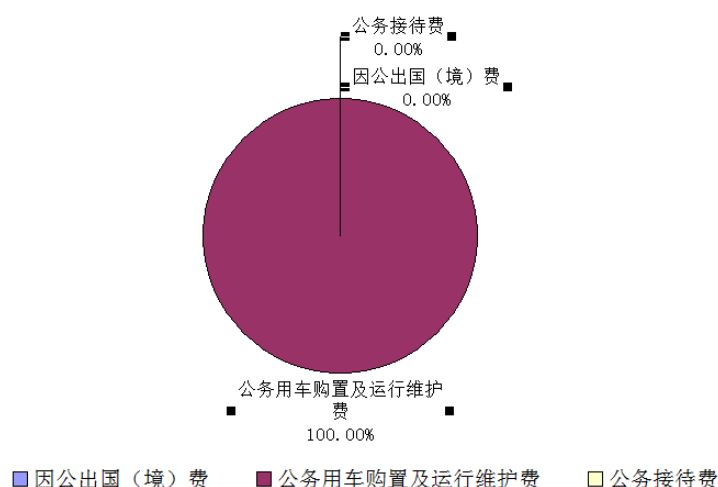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17 万元，占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全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17 万元，本部门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文件传送、医疗救援。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支出。2019 年，本部门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本部门全年没有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公”经费本年支出结构



（三）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本部门 2019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部门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全年开支较大的会议分别是：

本部门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预算数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机关运行经费的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90.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7.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93.3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采购支出总额为 0，不可比），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采购支出总额为 0，不可比）。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文件传送；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1588.36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1588.36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此项收入；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此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75 万元，占 0.17%，包括预防接种劳务费 2.75 万元；罚没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此项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此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24 万元，占 0.08%，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1.24 万元；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此项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包括无此项收入；其他收入 1584.38 万元，占 99.75%，包括其他收入 1584.38 万元。

第四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院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做好本部门整体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监控、自评工作，着力提高预算执行率，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广度和深度。

组织申报 2019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22 项，申报覆盖率 100%，公开覆盖率 100%。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取得显著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完善内控制度有积极的作用。

年中，对所有财政资金支出项目开展绩效运行跟踪监控，共涉及资金 194.03 万元，其中 500 万以上的项目 0 项、涉及资金 0 万元。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推动本部门预算管理有显著效果，对提升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积极的作用。

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院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22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共涉及资金 194.03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22 个，共 194.0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绩效自评政府性基

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总额--%（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总额为 0，不可比）。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院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为了做好绩效自评工作，我院制定评价方案，从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判。绩效评价工作旨在总结既有经验、分析存在问题，强化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单位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财政资金投入的科学性、安全性、规范性与效益性提供保障，使资金更好地用于提升我区医疗服务水平及扎实开展卫生健康工作。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我院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主要内容如下：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六龄窝沟封闭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①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根据《广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儿童六龄窝沟封闭项目补助经费管理办

法》的通知，符合适应证的儿童达到健康口腔、预防窝沟龋的目的。

项目资金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11 万元，执行数为 4.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27%。

②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根据文件要求，加强花都区儿童六龄窝沟封闭项目实施工作，使符合适应证的儿童达到健康口腔、预防窝沟龋的目的。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覆盖我辖区所有目标儿童口腔健康检查，目标儿童检查率达 100%，口腔检查应接受窝沟封闭儿童的窝沟封闭完成率达 95.00%等指标，我辖区儿童口腔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有效提高，达到预防龋病的目的。

一是，提高儿童口腔健康，达到预防龋病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本年度该项目工作实现 100%的完成率；

二是，提高儿童口腔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使目标儿童受惠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100%，指标值完成情况：本年度该项目工作实现 100%的完成率；

三是，投诉比例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0 投诉，指标值完成情况：本年度该项工作实现 0 投诉；

四是，窝沟封闭覆盖率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95.00%，指标值完成情况：本年度该项目工作实现 95.00%的完成率；

五是，经窝沟封闭后，封闭剂保留率达 85.00%以上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85.00%，指标值完成情况：本年度该项目工作实现 94.30%的完成率；

六是，经窝沟封闭后，三个月复查率达 95.00%以上指标，年初指标值是 95.00%，指标值完成情况：本年度该项目工作实现 95.00%的完成率。

③存在问题。一是，个别学校负责窝沟封闭项目工作人员的培训有待加强；二是，窝沟封闭项目工作宣传力度不够。

④相关建议。一是，加强对学校窝沟封闭项目工作人员的技能培训；二是，加大宣传力度，提高社会对窝沟封闭项目工作的认知。

2. 第三方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本年度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本部门本年度无由财政部门组织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9 年度我院在局党委和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年初工作计划有序推进全年各项工作任务，现将工作情况及成效总结如下：

（一）2019 年度我院工作完成情况及完成工作所取得的效果。

门急诊诊疗人数：64291 人次，出院人数：1132 人次；总收入：3198.16 万元，其中业务收入 1313.77 万元。

1. 行政管理

(1) 2019 年度我院继续配合区开展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各项工作，落实好人事、药品耗材、医保等改革工作，配合区进一步推进医联体建设工作。2018 年 8 月我院纳入花都区人民医院医疗集团管理，2019 年度根据班子变动情况，迅速调整卫生院医疗集团工作领导小组，领导我院医疗集团建设工作。2019 年度集团派出人医专家 47 人次到我院进行联合病房帮扶工作，带教查房 55 人次，指导医务人员 260 余人次，培训医务人员（小讲课）2 次共 40 余人次；派出区二专家 28 人次，带教查房 50 人次，指导医务人员 150 余人次，培训医务人员（小讲课）4 次共 60 余人次。通过帮扶我院医务人员对各系统常见病、多发病有了深刻的理解，很大程度上提高了医务人员的临床思维判断能力。

(2) 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继续做好医德医风、行风和廉政建设各项工作。通过多种形式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带头作用，逐步促进卫生院工作作风好转，院领导班子成员带头退回药械商送来的钱款礼品，拒收、退回药商送来保健品、酒、茶叶 2 次；医务人员以交病人按金形式退回病人所送的红包共 500 元。选取党性强、作风正的工作人员作为“监察员”在院内进行巡视，整治期间共巡视 24 次，未

发现可疑医药代表，卫生院还与有业务往来的器械商、药商共 19 家签订了购销器械、药品廉洁协议，明确约定器械、医药生产、经营企业及其营销人员不得以回扣、提成等不正当手段促销。

(3) 继续按要求做好综治维稳、创建平安医院、安全生产及消防安全等工作。全年开展电气设备专项检查、夏季消防安全检查活动、“安全生产月”活动、危化品专项检查、风险点危险源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和“消防安全宣传月”等活动。定期进行平安创建、综合维稳、消防和安全生产等知识培训，充分利用开全院职工大会、职代会、中层会、科室交班会等会议，宣传相关工作知识，通过层层发动，明确工作目标和任务。专题组织职工 95 人次进行院内逃生演练活动和消防设施使用演练，进一步提高全院干部职工消防技能。日常通过院、科室、专人三级管理对院内安全隐患进行定期排查，组织开展各类安全生产大检查 20 次，对排查出的隐患及时进行整改。

(4) 以“对病残吸毒人员应收尽收、实现有效管控，杜绝因无法打击处置而放任病残吸毒人员流散在社会实施违法犯罪，严防肇事肇祸”为工作目标，按照花都区区委黄伟林书记的工作指示，区卫健局党组牵头我院党支部承接，筹建我区病残吸毒人员收治病区。2019 年 8 月 20 日正式开科运作，共收治病残吸毒病人 18 人次，对维护我区社会稳定起到良好作用。

2. 医疗业务管理

(1) 继续抓好核心制度的落实：认真执行核心制度相关规

定，并不定期举办十八项核心制度的培训、考核和督导检查，严格执行医疗纠纷、医疗差错及事故、医疗投诉有关管理规定，有效地防范医疗纠纷、投诉、医疗差错事故的发生；对手术患者、急危重患者及时进行病例讨论或会诊，消除医疗隐患；对死亡病例进行死因讨论，总结经验，提高诊断及治疗能力。每月开展2次院长行政业务查房，为科室解决实际问题，使科室更好地开展工作。

（2）进一步加强医疗监督检查：由医务科、护理部负责组织最少每季度一次的业务考核和医疗质量检查，并实行病历三级质控和奖罚制度，重点对门诊处方、住院病历、传染病防治、院内感染、合理使用药物、用血管理、临床操作规范等方面进行检查，特别是医保和公医患者的检查和用药情况，通过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及时予以整改，不仅有效地提高了医疗质量，同时有效地防止“大处方”和滥用药品等情况。2019年度卫生院住院病历合格率99.00%以上，门诊处方合格率95.00%以上，院感控制在0.27%以下，医疗废弃处理合格率100%，各项护理指标均达到年度计划设定合格率，全年无差错事故发生，无发生严重护理并发症。在输血管理方面，没有发生违规用血情况，没有出现输血不良反应。

（3）根据医保付费方式改变，由医务科牵头负责进一步加强医疗保险管理工作，明确工作职责，指定专人负责统计医保超额数据，进一步完善相关工作制度，对违反医疗保险相关管理制

度的行为严肃处罚，防止骗保等违规行为发生。

3. 农村中医工作

（1）2019 年我院对中医药服务区进行升级改造，对中医馆内的中药房重点装修并投入使用；添置中医康复设备，如新型艾灸仪；强化小针刀室内饰布置，提升小针刀业务；这使我院中医药诊疗服务流程内容更为完善丰富，有效提升中医药服务辖区群众的能力。

（2）继续巩固和发展特色专科中医骨伤专科建设，大力推广本院中医治疗技术，如中医骨伤手法复位、中医特色康复治疗、小针刀、天灸、小圆针等。今年新增中医关节松动术、运动疗法及中西医结合康复手法等特色项目，进一步扩大中医药在当地群众中的影响。2019 年在工作中能运用 10 种中医药方法，开展 18 项中医药适宜技术，村医能开展 6 种中医药适宜技术。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2019 年组织本院临床医生多次到市、区中医培训基地学习中医药知识，定期组织本院医务人员及乡医进行中医药业务学习，认真开展中医药人员中医特色专业继续学习，充分利用区人医院帮扶我院的机会，由上级医师每周定期到我院进行带教，逐步提高院内中医药人员业务水平。

（4）认真做好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逐步建设中医药预防保健服务体系。加强中医药预防保健知识宣传工作。每季度以宣传栏的形式宣传中医药防治传染病和农村多发病常见病，提高当地群众对中医药防治疾病的认可。2019 年制作 13 种中医药

宣传文字资料，共发放 1552 份；播放音像资料 4 种，定期在住院病人中播放，每月播放不少于一种，播放时长共 172.3 小时；制作 4 期中医药宣传栏，举办 5 次中医药健康咨询活动，共计 251 人次。每周利用花都区老年大学教育平台，进行约 22 次中医科普讲座，全年共计 285 人次，引导群众学习和掌握中医药养生保健知识。

4. 公共卫生服务

2019 年我院严格执行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认真贯彻落实花都区卫计局《花都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绩效评估方案》等文件精神，加强内部管理，严抓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

（1）居民健康档案管理服务

建立电子健康档案份数 5249 份，健康档案建档率 80.26%；有动态记录的档案份数 3155 份，健康档案使用率 60.11%。

（2）健康教育服务

2019 年新增健康教育折页 13 种；全年发放折页、宣传画、海报、报刊等资料共 10634 份，涉及 28 个内容主题；门诊发放健康教育处方 18 种，共计 1182 张。资料内容覆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包 14 项内容。每天在门诊输液大厅播放健康教育视频宣传片，涉及 25 个内容主题，共 365 次，2019 年一共播放 717.6467 小时。设置了 3 个宣传栏，专用于健康教育专线的宣传工作，2019 年出版宣传栏共 17 期。固定宣传栏做到了每两个月更换一次。

全年开展种类健康教育讲座 19 场次，参加人数 1106 人次；开展公众咨询义诊活动 19 次，参加人数达 1009 人次。

（3）预防接种服务

严格按照《疫苗流通与预防接种管理条例》及《预防接种工作规范》的要求，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累计接种 3249 针次，其中一类苗接种 2213 针次，新建儿童 145 人，二类疫苗共接种 1036 针次。狂犬疫苗 426 剂次（犬伤门诊）。

（4）0-6 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

2019 年为 65 名新生儿进行访视，其中上门访视 56 人，新生儿访视率 89.23%。2019 年度居住在本辖区的 7 岁以下儿童 281 人，对 268 名儿童进行健康管理，健康管理率 95.37%。0-36 个月散居儿童 203 人，建档率达 100%。全年管理高危儿童 11 人，上年度未结案 3 人，管理 14 人，高危儿童管理率达 100%。无 0—6 岁儿童死亡。

（5）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

全年辖区新婚 9 对，随访 9 对，随访时已怀孕 1 对，对已孕对象，本辖区内的全部纳入产前管理，非本辖区广州户籍的转至相应辖区管理。辖区已分娩产妇 34 人，建档 34 人，早孕建册 34 人，早孕建册率 100%，所有孕产妇开展健康评估及孕期保健指导，及时督促领取免费券进行产前筛查；按时产前随访，以电话督促其进行产前检查，健康管理率 100%，系统管理率 97.06%，高危孕妇 33 人，管理并结案 33 人，产后访视 33 人，

产后访视率 97.06%，其中入户访视有 27 人。

（6）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

2019 年度区卫健局下发老年人口数为 643 人，截止 2019 年 11 月 30 日，老年人体检健康管理 450 人，健康管理率为 69.98%，体检完整分数为 440 份，体检完整率为 68.43%。

（7）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服务

2019 年上级下发我院高血压患者数为 541，截止 2019 年 11 月 30 日，我院管理高血压患者数为 582 人，任务完成率为 107.58%，规范管理人数 360 人，规范管理率为 61.86%，血压控制满意 358 人，控制率为 61.51%。

（8）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

2019 年上级下发我院糖尿病患者数为 162，截止 2019 年 11 月 30 日，我院管理糖尿病患者数为 182 人，任务完成率为 112.35%，规范管理人数 112 人，规范管理率为 61.54%，血压控制满意 138 人，控制率为 75.82%。

（9）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

我院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管理 59 人，管理率为 100%，规范管理 59 人，规范管理率为 100%。

（10）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服务

本年度上级下发的本地结控项目病人任务为 4 个。截止至 12 月 3 日，完成上级下发的本地结控项目病人任务 3 个，完成率 75.00%，其中涂阳 2 例，涂阴 1 例。

（11）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老年人核定人口数为 643 人，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 365 人，管理率为 56.77%，0-3 岁儿童人数为 283 人，其中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184 人，管理率为 65.02%。

（12）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服务

2019 年全年上报 80 例传染病。其中甲类 0 例，乙类 34 例，丙类 45 例，广州市规定报告的传染病 1 例，无迟报漏报，及时率 100%。2019 年我院共举办各类传染病培训班 4 次。对辖区居民进行预防传染病知识讲座共 6 次。对辖区学校进行专题督导 6 次。

（13）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

本年度共计开展巡查各类单位 58 间次。其中巡查公共场所共计 32 间次，发现处理和报告各类卫生问题 11 件；巡查各类控烟场所 43 间次，发现处理和报告各类卫生问题 0 件。共计自行处理各类卫生问题 20 件，其中上报区卫生监督所 24 件，针对各类卫生问题，发出《卫生监督协管指导意见书》11 份；按单位年度工作计划，组织开展“7 个项目内容和专题宣教”活动 13 次，参与宣教人数共计 740 人，现场发放各类宣教资料共计 710 份。

（14）艾滋病防制服务项目

2019 年艾滋病医务人员全员培训，应参加培训人员 66 人，实际培训人员 63 人，培训率达 95.00%。自愿咨询检测 HIV 抗体

5 人次，高危人群干预 43 人，其中娱乐场所小姐 HIV 抗体检测 5 人次。对普通居民宣传 375 人次，流动人口 228 人次。

（15）癌症患者健康管理项目

我院肿瘤随访专职人员根据广州市肿瘤信息网络的资料信息开展了辖区内肿瘤病人的建档随访工作。截止 2019 年 11 月 30 日，管理生存癌症患者 60 人，2019 年死亡人数 2 人，其中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网络分配 12 人，其中网络分配生存数 8 人，网络分配死亡数 4 人，建档率为 100%。

（16）免费提供避孕药具

截至 11 月 30 日：智能机发放户籍 50 人/次，流动人口 78 人/次。产后发放人数户籍 32 人/次，流动人口 23 人/次。宣传指导户籍 31 人/次，流动人口 8 人/次。生殖健康检查发放户籍 25 人/次，流动人口 12 人/次。外用药户籍 2 人/次。口服药户籍 2 人/次。合装自助发放箱户籍 83 人/次，流动人口 51 人/次。服务总共 397 人/次。

5. 计划生育工作

2019 本院干部职工按时查环、查孕，未发生违反计划生育行为，医务人员没有发生帮病人做非医学需要的胎儿性别鉴定和选择性别的人工终止妊娠的违规违法行为。

全年计划生育咨询和宣教人数 29 人，随访 29 人，免费发放避孕套 415 人，2017 年 3 月 7 日起镇查环查孕工作下放到我院管理，2019 年全年我院为辖区群众查环查孕 77 人次。

6. 农村 1 元钱看病工作

从试点到全面铺开，我院均认真按区卫健局要求做好每项工作，辖区三间卫生站均实行镇村一体化管理。2019 年全镇农村群众享受 1 元钱看病 2441 人次，直接减免药物和耗材费用约 41775.59 元。2016 年 7 月以来一元钱看病与医保衔接，我院按上级要求辖区 3 间卫生站均已开展一元钱看病医保刷卡报销，2019 年度三站刷卡 476 人，更有效缓解了“看病难，看病贵”问题，村民实现了“有病及时治，小病不出村”目标，该项工作受到广大农民群众的欢迎和拥护。

7. 认真做好对口扶贫帮扶工作

认真做好梅州市丰顺县丰良镇丰京村贫困户帮扶工作，以工会名义同贫困户认购爱心柚，2019 年继续对我院对口的 2 户贫困户进行帮扶，并组织自愿捐款活动，为他们送去了生活必须品。

（二）存在问题及努力方向：

1. 我院医务人员业务水平较低，同时由于各种原因导致我院医务人员不足，开展各项工作比较困难。

2. 由于我院公用经费有限，要改变我院医疗设施、服务环境相对落后情况只能逐步推进。

3. 服务要求不严，服务新措施、新点子不多，服务意识、医疗安全意识亟需加强。

4. 一些新的不稳定，不和谐因素依然存在，少数职工团队意识不强、平时沟通不够，不利于构建和谐服务团队。

5. 部分职工对医疗体制改革的认识不够透彻，服务意识、市场竞争意识淡薄，缺乏危机感、紧迫感，工作责任感、使命感有待加强。

6. 继续以“基层党支部三年标准化建设”为契机，大力推进卫生院党建引领工作，以党建引领带动促进各项工作的发展。

7. 深入推进医疗体制改革，根据卫生院实际情况调整绩效管理和分配机制新模式，充分利用绩效杠杆，调动全院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进一步提升服务能力。

8. 注重人才培养、更加注重改革创新，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职工之间的沟通，建设和谐团结的团队。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